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2-042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共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凤莲女士主持。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及议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展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变更后的项目仍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畴，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未违反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不会对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影响。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2-043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项目名称：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

● 新项目名称、投资金额及实施周期：

1.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以下简称“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拟投资金额预计25,600.49万元，其中拟使用原项目募集资金及利息、理财收益合计25,600.49万元，建设周期为1年，预计2023年内完工；

2.年产2500吨水处理药剂项目（以下简称“药剂项目”），拟投资金额预计2,530.35万元，其中拟使用原项目募集资金及利息、理财收益合计2,530.35万元，建设周期为1年，预计2024年6月完工；

3.公司“资源化、产品化、数字化”战略领域研发项目（以下简称“研发项目”），拟投资金额预计6,307.92万元，其中拟使用原项目募集资金及利息、理财收益合计5,441.83万元，其余资金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实施周期为3年，预计2025年内完成。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环境”或“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变更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药剂项目和研发项目。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1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69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4.61元，共计募集资金63,223.09万元，扣除本次发行的发行费用6,617.2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6,605.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1-00054号）。

根据《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上述募集资金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45,000.00	33,984.2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943.49	13,621.68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9,000.00
合计		73,943.49	56,605.88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45,000.00	33,984.20	411.53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113.02	8,113.02	5,975.24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9,000.00	9,021.64
4	南堡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	17,253.30	5,508.66	5,508.66
合计		80,366.32	56,605.88	20,917.07

二、原项目投资情况及变更原因

（一）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是以南堡开发区再生水厂排放的浓水为水源，对其中的盐类进水回收，其主要资源化产品为无水硫酸钠（元明粉），同时得到资源化副产品：再生水和二水硫酸钙。原项目投资总额45,000.00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33,984.20万元，原计划实施完成时间为2024年6月30日。截至2022年9月30日，已使用募集资金411.53万元，主要用于项目生产性验证研究，购置了混凝沉淀、臭氧接触氧化、纳滤分盐试验、冷冻结晶试验装置等测试设备，目前已完成生产性验证测试。

（二）变更原项目的具体原因

受园区新驻企业和新投运项目排污的影响，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进水水质发生变化，对项目产品纯度、品质以及经济性造成影响。原项目进水水质变化预计将随着南堡开发区污水二厂（以下简称“污水二厂”）的正式投运得到有效改善，故原项目实施进度需要与污水二厂投运进度协调。综合考虑以上因素，公司经过审慎评估决定对项目进行延期，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4年6月30日。在此期间，公司持续跟踪污水二厂的建设进度和进水水质变化情况，同时推进项目生产性验证研究。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科环境：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和《金科环境：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6）。

截至目前，污水二厂尚未完成建设，进水水质仍然无法满足项目设计要求。生产性试验结果显示，目前项目的进水水质对硫酸钙与硫酸钠生产的影响仍然存在，产品纯度难以保证。且受疫情等因素影响，污水二厂完工时间具有不确定性。

鉴于以上原因，公司经审慎评估，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计划将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变更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药剂项目以及研发项目，将原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33,572.67万元全部用于上述三个项目，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入。

本次变更的整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45,000.00	33,984.20	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	25,600.49	25,600.49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500吨水处理药剂项目	2,530.35	2,530.35
			“资源化、产品化、数字化”研发项目	6,307.92	5,441.83
合计	45,000.00	33,984.20		34,392.04	33,572.67

● 三、新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
实施主体	唐山鑫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鑫荷”）
建设地点	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规划路东侧、荣华道北侧
主要建设内容	高品质再生水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部分供货满足近期供水规模3.7万吨/天，土建结构工程满足远期供水规模5.1万吨/天。工程同时配套高盐污水（反渗透浓水）处理达标排放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部分供货满足近期供水规模1.6万吨/天，土建结构工程满足远期供水规模2.2万吨/天。新建构建筑物包括高品质再生水系统、浓水处理系统。
项目总投资	25,600.49万元
实施期限	建设周期为1年，预计2023年内完工。

公司已与河北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城市建设管理局（以下简称“南堡开发区城建局”）签订《河北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南堡开发区城建局已获得本级人民政府的授权，通过与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协议的方式，将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的特许经营权授予公司，即无偿、优先为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提供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区域内的污水处理厂地表准Ⅳ类达标尾水，并由公司负责新建再生水厂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并享有获取再生水供水服务费及相关收入的权利。

项目具体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5,482.88	21.42%
2	设备购置费	12,926.06	50.49%
3	设备安装费	1,338.67	5.23%
4	其他费用	800.00	3.12%
5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867.86	11.20%
6	基本预备费	1,170.77	4.57%
7	建设期贷款利息	440.35	1.72%
8	铺底流动资金	573.89	2.24%
合计		25,600.49	100.00%

2.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主体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5,600.49万元以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鑫荷实缴注册资本及提供借款方式提供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所需资金。其中，实缴注册资本10,600.00万元；借款金额15,000.49万元，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不超过10年，唐山鑫荷按照5%借款利率向公司支付利息。公司可根据项目建设安排及资金需求，一次或分次逐步向唐山鑫荷提供借款，可提前还款或到期续借。借款的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全权负责上述提供借款事项相关手续办理及后续管理工作。

唐山鑫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唐山鑫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南堡开发区合作路3号
法定代表人	宫文龙
注册资本	10,6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09-30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资源管理；固体废物治理；再生资源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	金科环境持有100%股权

上述募集资金出资款及借款到位后，将存放于唐山鑫荷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唐山鑫荷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尽快与公司、银行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项目必要性分析

（1）推动污废水资源化，节水减排

污水再生利用可缓解城市水短缺状况，较大程度提高水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程度。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符合国家建设生态文明社会的发展形势，有利于该区域达成节水减排目标，保护区域水环境。

（2）拓宽城市和工业回区供水的新思路

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的实施为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拓宽了供水来源，通过污水资源化回用作为工业企业生产用水的水源，实现了非常规水源作为工业主要水源的可能性。

（3）对全面实施污废水再生回用起到领先示范意义

2021年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十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要求积极推动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重点围绕火电、石化、钢铁、有色、造纸、印染等高耗水行业，组织开展企业内部废水利用，创建一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示范企业、园区，通过典型示范带动企业用水效率提升。

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地处唐山南部，是曹妃甸新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的实施将为污水资源化利用提供宝贵的技术和管理经验，同时对曹妃甸新区的污水资源化利用具有领先的示范意义。

4.项目可行性分析

（1）公司的核心技术实力和项目实施经验将保障该项目的技术可行性和顺利实施。

公司在膜法污废水深度处理及资源化领域具有先进的技术实力，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膜通用平台技术、膜系统应用技术、膜系统运营技术三大核心技术，能够有效降低系统投资和运营成本、提高膜滤系统处理效率，实现数字化运营和智慧化运行管理。在膜法市政污水深度处理领域，公司是国内具有20万吨/日及以上处理规模膜滤水厂业绩的代表性企业之一。在资源化领域，公司采用双膜技术（超滤+纳滤/反渗透）将市政和工业园区污废水深度处理并生产出高品质再生水，综合技术能力与实施规模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2）高品质再生水需求量大

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现有工业生产用水水源包括自来水、地表水、地下水和高品质再生水。基于自来水用水成本高，地下水资源开采限制等因素，为降低用水成本提高用水安全性，开发区企业对高品质再生水需求量在不断增大。

5.项目效益分析

（1）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作为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能够同时解决开发区的水资源短缺和水污染问题，能有效改善园区的环境，利于水资源的节约和合理规划，促进园区发展，提升城市形象，具有显著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2）经济效益

经估算，本项目预计运营期年平均收入为7,749.25万元，年平均净利润为1,443.50万元，内部收益率（税前）为10.88%，税前静态投资回收期为9.68年，经济效益较好，具备经济可行性。

6.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污废水资源化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形势、国家环保产业政策、公用设施投资力度等均具有较强的相关性。未来，环保行业的监管力度、管理政策及宏观经济形势如出现不利变化，可能对项目的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要求执行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的立项、招标采购、工艺路线、工程建设及运营管理，确保项目实施符合国家节能环保、发展循环经济的要求。

（2）项目进水水质波动风险

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属于化工类工业园区，存在一定的项目进水水质波动风险，公司将立足于传统的自动化控制及监控体系，基于公司的数字双胞胎技术运用数字化智能算法进行数据分析，建立涵盖有机负荷降解、生物脱氮等环节的完整污水处理智能工艺大脑，从而实现了高可靠、高稳定、高精度的工艺优化调控，确保出厂水质实时达标。

（3）再生水销售风险

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将开发区污水厂达标尾水处理为高品质再生水供开发区企业生产使用，特许经营期为28年，在经营期内可能存在客户不能持续经营、需求发生变更的风险，或将对项目再生水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对园区企业用水现状进行调查，开发区内企业用水存在着需求量大、地表水用水成本高、地下水资源逐步禁采等问题，再生水的使用可以缓解上述问题，提升用水企业用水安全，降低其用水成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南堡经济开发区企业用水需求，积极对接潜在用水客户，保障项目经营期售水的持续、稳定。

（4）前期准备工作时间延误风险

目前，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已完成项目核准手续、交付土地出让保证金。但由于疫情等因素，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完成项目环评、开工许可等审批程序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进而可能会对项目的实施进度产生影响。公司将紧密跟踪项目所用地块的招拍挂流程，并积极推进办理环评、开工许可等相关手续。

（二）药剂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500吨水处理药剂项目
实施主体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特科慧”）
建设地点	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规划路东侧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年产水处理药剂2500吨，其中年产膜阻垢剂1500吨、年产非氧化杀菌剂500吨、年产膜清洗剂500吨；土建及公用设施包括：生产车间、库房、消防泵房、消防水池、废水收集池、供配电设施、研发中试车间等。
项目总投资	2,530.35万元
实施期限	建设周期15年（含前期手续办理时间），预计2024年6月完工。

项目具体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固定资产费用	2,047.33	80.91%
2	无形资产费用	290.00	11.46%
3	预备费	146.30	5.78%
4	铺底流动资金	46.72	1.85%
5	建设投资合计	2,530.35	100.00%

2.实施方式及实施主体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530.35万元以向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特科慧出资的方式实施药剂项目。金特科慧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分阶段投入募集资金，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公司向金特科慧出资的2,530.35万元仅限用于药剂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上述出资事项相关手续办理及后续管理工作。

同时，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新增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特科慧作为实施主体，公司拟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中的1,523.18万元用于向金特科慧出资，主要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场地购置、研发大楼建设以及购置办公设备等方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上述出资完成后，金特科慧的注册资本不发生变化，超出注册资本部分将计入资本公积，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南堡开发区合作路7号
法定代表人	张蕾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01-26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	金科环境持有100%股权

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出资到位后，将存放于金特科慧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金特科慧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尽快与公司、银行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新型高效复合清洗药剂及膜系统清洗工艺研究	500.24	通过对不同的清洗组分对污染物的清洗效果作用机理研究，开发清洗用量少、操作简单、有效清除膜表面有机污染、无机污染和复合污染的清洗剂专用配方产品，同时根据不同膜污染类型，开发反渗透膜的针对性清洗恢复工艺。同时，针对废弃膜元件，采用特定药剂进行表面处理恢复性能再应用。	膜应用技术/膜清洗与膜元件恢复领域	2023年1月-2025年12月	无锡、唐山
5	第Ⅲ代数字双胞胎系统研究	1,515.85	第Ⅲ代双胞胎系统将更多的引入人工智能算法技术。解决水处理厂面临的紧迫需求和供排水企业面临的挑战，第Ⅲ代双胞胎系统的主要研究内容有如下几点：（1）智慧化模块，从专家系统到智能算法系统的升级；模块一：故障诊断及运行异常诊断系统。模块二：无人值守泵站管理系统。模块三：精准智能加药系统。模块四：精确曝气系统。（2）开发更丰富的数据采集手段和数据清洗能力，建立水处理厂内态势感知数据采集能力；（3）建设实厂智慧算法训练环境，打造无人值守智慧水厂样板。模块五：运行仿真专家决策系统。（4）夯实产品功能细节，提升交互体验品质。	数字化智能化技术/膜应用技术	2022年12月-2025年12月	北京、张家港等地
6	面向污废水资源化的高级氧化技术工艺优化研究	715.00	公司2019年开始研发“臭氧尾气回收循环利用技术”，臭氧制备成本可节省约35%-40%左右，该技术已具备工程化实施技术条件。通过前期研究，臭氧制备成本还有很大优化空间，本项目是在“臭氧尾气回收循环利用技术”基础上采用特种膜分离技术，对制备后臭氧进行气氧气分离，改进原有尾气方案，提高臭氧浓度，处理效率同时，在前段回收纯氧，回收率和纯度更高，进一步降低了成本。	浓盐水处理领域	2022年11月-2025年12月	唐山
7	装配式模块化水厂的产业化应用研究	1,260.00	通过结合工艺设计、装备施工、调试运维等，主要通过研究：（1）产品方面：模块化、产品化设计；（2）施工方面：装配式快速施工设计、数字化建设管理；（3）运维方面：数字化运营管理平台、智慧化运行管理；（4）技术方面：水处理系统单元产品化设计、智慧专业的水厂运行技术。实现装配式水厂的全流程研究，提高公司建设、运维水厂膜系统的水平。同时提高未来水厂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水厂/膜系统建设领域	2022年11月-2025年12月	北京、唐山
合计		6,307.92				

2.项目必要性分析

开展上述相关研发项目对公司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将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为工艺路线的理论支撑和工程应用提供依据，为项目运行管理提供更为科学的技术指导。上述项目的研究实现，能够有效提高公司项目生产运营效率，切实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战略发展的实现。

3.项目可行性分析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具备持续创新能力与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基础和潜力。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中心，形成内部技术规范，申报知识产权，以及对研发成果的持续改进，确保研发体系的有序运行。

4.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主要投资于研发项目的设备、材料费及人员费用，无法直测算预计经济效益。该等技术和形成的产品均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将有利于强化公司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5.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研发周期长，未取得预期效果的风险

公司多年专注于水深度处理和污废水资源化领域，形成了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等三大核心技术，成功实施了一系列行业典型项目。由于公司产品研发具有周期长、投入大、难度大的特点，需要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的需求。如果公司在技术研究路线、行业趋势的判断或客户需求等方面出现偏差，则公司可能面临研发失败、技术无法形成产品或实现产业化、产品难以有效带来收入等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技术及产品开发风险，公司持续跟踪国内外先进技术的发展，加强对本行业技术前沿的研究，及时掌握最新动态，作出相应决策，并不断强化市场调研和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努力在产品技术先进程度及市场需求之间寻找最佳结合点，同时将加强技术开发质量控制和管理，严格遵守流程规范，提高开发效率。

（2）知识产权保护及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自主研发的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膜系统应用和膜系统运营等一系列专利、非专利技术等知识产权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如果出现专利申请失败、核心技术秘密泄露、知识产权遭到第三方侵害盗用等情况，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通过专利申请、商标注册等方式，加强专有技术保密等措施，有效防止产品受到侵犯，积极利用法律武器维护公司的自有知识产权，同时，公司将各项核心技术的管理纳入日常管理制度中，加强内部控制，尽可能减少核心技术人才的流失，将公司的产品技术被非法窃取的可能性降至最低。

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市场需求、政策需求等综合考虑，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整体风险可控。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新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及核心竞争力的提升。本次变更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五、新项目尚需有关部门审批的情况说明

本次变更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项目所需的审批、备案等手续。

六、专项意见情况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发展需要的审慎决策，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项目执行需，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展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变更后的项目仍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畴，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未违反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不会对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影响。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募投项目未来发展的需要。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2-044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环境”或“公司”）拟新增全资子公司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特科慧”）为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并使用1,523.18万元募集资金向金特科慧出资以实施本项目。

●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施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1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69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4.61元，共计募集资金63,223.09万元，扣除本次发行的发行费用6,617.2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6,605.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1-00054号）。

上述募集资金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45,000.00	33,984.2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943.49	13,621.68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9,000.00
合计		73,943.49	56,605.88

二、募投项目历史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对部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总投资进行变更：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研发大楼的实施地点由北京市石景山区变更为河北省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实施方式由购置场所变更为自行建造，变更后该项目总投资为8,113.02万元。公司使用变更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共计5,508.66万元以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方式建设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投资进度，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完工时间延期至2023年6月，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的完工时间为2022年6月，目前已投产运行。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45,000.00	33,984.20	411.53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113.02	8,113.02	5,975.24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9,000.00	9,021.64
4	南堡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	17,253.30	5,508.66	5,508.66
合计		80,366.32	56,605.88	20,917.07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原因

根据《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投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金科环境，项目资金用于场地的购置及装修、软硬件和办公设备的购置安装，技术研发工作的具体实施。根据当地招商政策要求，为了便于统筹项目整体进展，出于长远战略规划发展的考虑及项目执行的需要拟新增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特科慧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除增加实施主体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等不存在变化。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情况

鉴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新增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特科慧作为实施主体，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1,523.18万元向金特科慧出资以实施本项目，主要用于场地购置、研发大楼建设以及购置办公设备等方面。金特科慧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分阶段投入募集资金，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出资款1,523.18万元仅限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上述出资事项相关手续办理及后续管理工作。

同时，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350.35万元向金特科慧出资以实施年产2500吨水处理药剂项目。本次出资完成后，金特科慧的注册资本不发生变化，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上述出资完成后，金特科慧的注册资本不发生变化，超出注册资本部分将计入资本公积，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南堡开发区合作路7号
法定代表人	张蕾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01-26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	金科环境持有100%股权

本次募集资金出资到位后，将存放于金特科慧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金特科慧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尽快与公司、银行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全资子公司金特科慧作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以募集资金向金特科慧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专项意见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基于公司发展需要的审慎决策，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项目执行需，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展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基于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有利于项目的顺利推进。未违反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不会对项目